

她是中國夜莺，倾城名伶，用歌声美貌邀宠于权贵。
他是五省督军，戎马半生，宦海沉浮心系家国豪情。
风月连城，衣香鬓影叹浮华，乱世惊梦，百年家国百年身。

回首已是百年身

百年身

衣香鬓影

寐语者著

九三学社出版社

衣香鬢影

麻姑者著

回首已是百年身

白花山客主敬書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衣香鬓影 / 麻语者著. —石家庄:花山文艺出版社, 2007.10
ISBN 978-7-80755-169-0
I . 衣… II . 麻… III .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54087 号

衣香鬓影

作 者: 麻语者 策 划: 张国岚
责任编辑: 李 伟 责任校对: 成 仁
特约编辑: 杨 柳 杨 俊 封面设计: 小 贾
出版发行: 花山文艺出版社
地 址: 石家庄市友谊北大街 330 号
邮政编码: 050061
网上书店: <http://www.hspul.com/ecity>
邮购热线: 0311—88643242
销售热线: 0311—88643227/3228/3229
传 真: 0311—88643225
E-mail: hspul@163.com
印 刷: 三河市汇鑫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890 毫米×1240 毫米 1/32
字 数: 224 千字
印 张: 9
版 次: 2007 年 11 月第 1 版
2007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755-169-0
定 价: 25.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003.
第一记. 明珠蒙尘

012.
第二记. 倩影疑踪

019.
第三记. 名伶倾城

028.
第四记. 绝色惊魂

036.
第五记. 风月连环

044.
第六记. 只若初见

055.
第七记. 各藏机心

063.
第八记. 棋逢对手

072.
第九记. 心照不宣

076.
第十记. 风流看遍

083.
第十一记. 山雨欲来



- | | |
|--|--------------------------|
| 091.
第十二记. 长夜厮守 | 154.
第二十一记. 针锋相对 |
| 098.
第十三记. 风云乍变 | 162.
第二十二记. 一触即发 |
| 105.
第十四记. 风雨惊情 | 170.
第二十三记. 危若朝露 |
| 112.
第十五记. 烈焰融冰 | 179.
第二十四记. 满盘皆输 |
| 119.
第十六记. 忧患谁共 | 190.
第二十五记. 亦敌亦友 |
| 126.
第十七记. 乱世飘萍 | 198.
第二十六记. 破釜沉舟 |
| 134.
第十八记. 福兮祸兮 | 206.
第二十七记. 背水一战 |
| 142.
第十九记. 危城惊梦 | 217.
第二十八记. 力挽狂澜 |
| 148.
第二十记. 一诺成痴 | 227.
第二十九记. 浮生如斯 |
| 
2 目录 | 234.
第三十记. 何许何处 |
| | 241.
第三十一记. 占尽风流 |
| | 250.
第三十二记. 执子之手 |
| | 259.
第三十三记. 云谁之思 |
| | 269.
第三十四记. 永以为好 |
| | 277.
美人如玉剑如虹 |
| | 280.
转瞬百年梦犹香, 文成余意尚彷徨 |
| | 283.
伤离别 |

当一个时代远去，天地换了新颜，相思付与流年，
再回首，已是百年风华百年身……





“新华路有两百多学生在游行，老易跟小北走一趟！”
“工人罢工那条稿子还没传回来，再催再催，截稿时间至多拖到零点一刻！”

“小程的社论好了没有？”

“如果时政稿子来不及，就用海外评论凑版，念卿再赶两条译稿！”

时近七点，报馆两层楼里依然忙得人仰马翻，灯火通明，打字机嗒嗒响成一片，废稿散乱一地，人人进出来去都似打仗，踏得楼梯地板咚咚作响。叶总编急得快要上火，矮胖身影风一样卷进卷出，冲进时政部催稿，冲去社会部派人，掉头又冲来编辑部丢下一句话，不等念卿抬头，便风风火火冲回办公室接电话。

“我……”念卿张口才吐出一个字，总编的身影已经消失在门边。

绪梅从一堆稿子里抬起头来，捶桌子笑：“惨了吧，两条译稿！”

一听绪梅开口，小钟再忙也要回头搭话：“脱线总编，专拣软柿子捏。”

叶总编大名叶起宪，第一次听到这名字就让小钟笑翻了天，在广东话里谐音起线，是神经病的意思，从此脱线总编的雅号就在报馆传开。绪梅一听小钟的广东口音讲国语就忍不住发笑，念卿却半分也笑不出



来，两条译稿，这得译到什么时候，已经七点了……她抬眼看墙上挂钟，推了推鼻梁上的黑框眼镜，长叹口气。

绪梅停笔问她：“是不是赶不及晚上的课了？”

“赶不上也得赶。”念卿苦笑，“如果动作够快，应该还来得及。”

“那又没时间吃晚饭了吧？”绪梅面有忧色。

念卿已经埋头开始译稿子，无暇再和她说话，只敷衍地嗯了一声。

绪梅搁了笔：“老是不吃晚饭！这样下去你非熬出胃病不可！”

“你何苦嘛。”小钟也回头道，“一个女人打拼这么辛苦，不如早点嫁人啦！”

“这叫什么话，谁说女人就不能自己打拼？”绪梅立时反驳他。

两个人又要展开一轮唇枪舌剑之际，门口传来中气十足的一声暴喝：“稿子弄完没有？”

叶起宪叉腰站在门口，灰呢西服半敞，国字脸上杀气腾腾，绪梅与小钟立刻噤声，乖乖把头埋回稿件堆中。念卿已经见怪不怪，头也不曾抬一下，自顾专注赶工。叶起宪走到她桌前，满意地敲敲桌沿，和颜悦色道：“小沈啊，辛苦你了。”

“应该的。”念卿笑一笑，只希望他赶紧走，别再妨碍她干活。

叶起宪负手转身，扫了眼绪梅桌上乱糟糟的一堆稿子，摇头道：“年轻人就要不怕苦不怕累，一分耕耘一分收获，埋头做事低头看路，断不能似那等好高骛远之辈……”

小钟重重咳嗽，绪梅与念卿无奈地交换了一个眼神。

“老叶，过来看一下。”



程以哲的声音及时从门口传来，无异于救世福音，拯救三名小编于水深火热。

叶起宪矮胖身躯一个灵活地转身，快步迎上去，笑容堆满每一条皱纹：“社论写好了？”

“你先看看。”程以哲递过薄薄两页稿纸，叶起宪匆匆两眼扫完，口中啧啧称赞，只对几处犀利的用词有些犹疑，建议换成相对圆滑的表达。程以哲嗯了声，不置可否。叶起宪知道大名鼎鼎的程主笔一向固执，改他的稿子向来不易，暗自琢磨着找什么借口。一抬头，却见程以哲目光飘忽，注意力完全没在稿子上，只朝他身后看去。

叶起宪循着他目光看去，寻到伏案疾写的沈念卿身上。那女子神情专注，长发从一侧垂下来，一面写一面不时将发丝掠到耳后——倒也奇了，这沈念卿姿色平庸，此时抬手掠鬓，倒叫人想起“皓腕凝霜雪”之句，竟是别有风情。

早先听人传言，说程主笔对新来的那个女编辑有意思，叶起宪原本是不信的——程以哲是什么样的条件，且不说家资殷实，文藻出众，单论人品相貌那也是众里挑一的。如此才俊，怎可能看上那土气木讷的小姑娘。

叶起宪好奇心起，忍不住细细打量沈念卿。这女子一向寡言少语，只知埋头做事，打扮与时下摩登少女大相径庭，说句土气也不为过。年轻轻的，却总罩一件松垮垮的外套，蓄着齐眉厚刘海，连同一副黑框眼镜，整整遮去半张脸。来报馆做事两个多月，叶起宪还从未仔细瞧过她长什么模样。

倒是这会儿不经意看去，叶起宪心下了然，咧嘴嘿嘿一乐，拍了拍



程以哲肩头：“文章没问题，我稍改几个字词儿，正好你得空帮小沈看看稿子。”

“小沈要做稿子？”程以哲一怔，挺秀眉峰微扬。

“她赶两条译稿，要得急，正好你一起看看，省了再审稿。”叶起宪推他一把，掉头就走，“不说了，我正忙，这头交给你了。”

挂钟滴答滴答，报馆里灯火渐渐暗下来，各间办公室里人都走光了，只剩二楼还亮着昏黄灯光。走道楼梯的走动声越来越少，没走的人都在加班，整栋楼终于安静下来。

绪梅已经早早收工回家，家里还有父母等着她吃饭。小钟也赶完稿子，收拾好东西，回头见整间屋子只剩念卿还在埋头疾写，程以哲静静坐在她旁边，说是审稿，其实在亲手帮她校对眷稿。灯光斜斜照下，将打字机的阴影投在纸上，念卿只顾写，没注意到光线的昏暗。程以哲悄悄越过她身后，将台灯的位置调了调，光线顿时转亮。念卿抬头朝他一笑，两人并不说话，各自又埋头做事。

小钟在一旁瞧着，忽觉无声的默契。

旁人私下都说这两人不般配，接触日久，他倒觉得念卿并不像旁人说得那么土气，至少不像她外表给人的木讷感觉。绪梅也说念卿其实很漂亮，只是不会打扮。他倒觉得，这女子身上有种说不出的韵味，会吸引到程主笔大概也不奇怪。

“程先生，我先下班了，再会。”小钟客气地向程以哲告辞，却向念卿眨了眨眼，离开之时故意反手将门虚掩。房间里顿时安静得只剩挂钟的滴答声。程以哲看一眼时间，已经快到八点钟，念卿每晚八点半要赶去



做家庭教师,教学生英文。

“稿子给我吧,你时间来不及了。”程以哲搁了笔,温柔注视念卿。

念卿低头推了下眼镜,轻声道:“没事,就快赶完了,一直劳烦程先生,真不好意思。”

程以哲只得笑,对她的生疏语气徒觉无奈:“那么,快写吧。”

念卿歉意地一笑,低头继续赶稿。

程以哲却再也无心做事,只是凝眸看她,不舍得放过她的每个小动作——分明是最平常的一颦一笑,在她做来总有说不出的韵致,这傻丫头却从不明白自己的美。看着她专注的侧颜,他心中满满都是暖意,忍不住轻声叫她:“念卿。”

念卿忙着写完最后几行,只低低应了一声,没有抬头。

“说了多少次,以后不要再叫程先生好不好?”程以哲笑着抱怨,透着些孩子气的无奈,“我也有名字的。”念卿笔下一顿,心中微微触动,却假装专注于稿子,没有应声。

“念卿?”程以哲伸手过来按住了稿纸,不容她回避。

灯光下,他的手修长消瘦,微凸骨节显出手的主人特有的固执。

恰在此时,楼下门房叫道:“沈念卿,有人找——”话音未落,就听咚咚的脚步声跑上楼来,似乎每一步都在跳跃,踏得陈旧的木楼板微微颤抖。

“哎呀,念乔都找来这里了,准是迟了。”念卿跳起来,不着痕迹地避开程以哲,上前将虚掩的房门拉开。还未见人,就听一个脆脆的嗓子在楼梯上叫嚷:“姐,你怎么还不收工,我等你半天,上课就快迟到了呀!”



念乔三步并作两步奔上楼来，十一月的天气只穿一件月白旗袍，外罩藕色绒线衫，两条乌亮发辫松松垂在肩头，粉色双颊透着水润，鼻尖因奔跑而渗出汗珠。

“这就好，再等我两分钟！”念卿顾不上多说，匆匆转身却被念乔一把抓住：“哎呀，别再耽搁了，快走快走！”

却听里边传来一个温厚男声：“别管稿子，赶紧走，我来扫尾就是。”

念乔一怔，这才瞧见程以哲，顿时脸上一红：“程大哥也在。”

程以哲点头一笑，不由分说收起稿子，关了台灯，取下念卿挂在墙上的围巾：“快走吧，稿子我自有办法！”挂钟指针已越过八点，果然耽搁不得了。念卿歉然低头：“又要麻烦程先生了。”程以哲将围巾一抖，替念卿搭在颈上，念卿下意识缩肩。他收回手深深看了她一眼，快步出门。念乔立在门边，望着眼前两人，一时有些怔忡。

“老夏，拜托帮个忙，还差几行而已，我赶不及了。”程以哲推门而入，将稿子丢到副主笔桌上，不待老夏从一堆稿子中回过神来，掉头朝总编室叫道，“老叶，稿子好了，一会儿让老夏审完给你！”

“喂喂……”夏杭生嚷起来，“这也太过分了吧！”程以哲不理他，径自收拾了随身物件，出门时抛下一句：“念卿的稿子别出错啊。”

“重色轻友！”夏杭生冲他颀长背影笑骂，“人人都追女，就你程大少爷了不得！”

念卿关上办公室门，恰好听到夏杭生的大嗓门，念乔亦转头看她。

“走吧。”念卿假装什么也没听到，挽了念乔匆匆步下楼梯，却听程以哲快步追下楼来，直嚷道：“等我送你们！”路边已有黄包车夫迎上来，念卿仿佛未听见，拽了念乔便要上去。程以哲赶上来拦住二人：“坐我的



车子，黄包车太慢！”

不待念卿回答，念乔已经感激点头：“多谢程大哥！”

程以哲去开车，念乔拍了拍胸口，脆声喜道：“多亏有程大哥在，今天要是迟到就麻烦了，老师要考试上堂课的曲子，轮到我第一个，若再迟到，定然过不了关……”

念卿蓦然打断她，语声冷淡：“今天加班误了时间，往后我会尽量守时。但是，我不希望无故欠下人情，旁人对你好总不会是无缘无故的，明白吗？”

念乔怔住：“可是程大哥……”

“程先生就是程先生！”念卿语气强硬起来，古板的黑框眼镜下透出严厉之色。念乔低头不敢答话，心中百般委屈，正欲分辩时，一辆黑色小奥斯汀已经徐徐驶到跟前。程以哲探出头来：“快上来，别耽误。”

两姐妹一路上互不说话，念卿报了地址就再未开口，一向活泼的念乔也闷声不响。程以哲有些纳闷，想了想便找个话头问道：“是先到名山路十号，再送念乔去桥西路吗？”

“不，先送念乔，我可以迟一点。”念卿忙回答。

程以哲趁势问：“念乔今天的课很要紧吧？”

念乔偷眼看了看姐姐的脸色，见她只是侧首看窗外，便拘谨地答道：“是的，要考试新曲子。”

“哦，哪一首？”

“肖邦 F 小调第二练习曲。”

程以哲啊的一声，笑道：“充满幻想和静谧，宛如孩子梦中的歌声。”

念乔惊喜赞叹：“就是这个感觉，程先生你说得太好了，我总不知道



怎么表达呢！”

“这是舒曼的话。”程以哲抬目一笑，从后视镜看到念乔脸红吐舌的可爱模样，越发觉得有趣，“刚才还叫程大哥，怎么又倒退回去了？”

“嗯，都一样啊。”念乔又偷眼去看念卿，见她微微合目，似乎已经靠着坐椅睡着。程以哲也从后视镜瞧见了，想来念卿定是太疲惫，便闭口不再说话，以免吵着她。

念卿其实毫无睡意，故意闭目装睡，只想让念乔觉得她在旁边而局促不安。不一会儿，感觉车子缓缓停下，睁眼一看窗外，却还没到桥西路。

“程大哥，这里还没到啊？”念乔已经抢先发问。

程以哲回头笑道：“我知道，时间还来得及，先过来买点心。”

两姐妹俱是一怔，程以哲笑着下车，已替念卿拉开车门：“你们都没吃晚饭，这家白俄人的店里有几款蛋糕特别好吃。”他俯身伸手扶她，笑容温暖，目光似身后迷离灯彩般惑人，“快来，我不懂你们爱吃的口味。”

念卿一时怔住，店里飘出的糕点香气似乎将心绪也染上奶油的软腻。他笑着催促：“还磨蹭，是谁赶时间了？”她只得下车，念乔也从另一边下来，小跑步绕过车子，满怀欢快：“这家店我们来过，姐姐带我来的！”程以哲笑道：“好极了，那你喜欢什么口味？”

“樱桃酱和杨梅！”念乔眼角弯弯笑得似一只馋嘴小猫。

念卿亦莞尔，侧瞬间，却见玻璃转门推开，一对男女相伴出来，步履匆匆间已是光彩夺目，吸引路人纷纷侧首——端的是俊男美女，华服锦绣，相得益彰。

念乔悄声赞叹：“呀，好漂亮的一对！”

程以哲定睛细看，一下认出来：“咦，是薛四公子。”

“薛四公子？”念乔脱口而出，语声清脆，引得路人侧目，连那风度翩翩的公子也微侧了下头，似乎听到了她的语声。

念卿扯起围巾将嘴捂住，侧过身子，咳了一声。

“怎么了？”程以哲忙看向她，“很冷吗？”

念卿不说话，围巾遮了大半张脸，隔了眼镜看不清脸上神色。那对俊男美女钻进路边一辆豪华轿车绝尘而去。念卿又咳了两声，这才放下围巾，抬起头来：“没事，给冷风呛到了。”



将念乔送到声乐老师家里已经八点二十分了，程以哲掉头加速往名山路赶，一路将车开得飞快，惊得路旁黄包车纷纷避让，念卿忙道：“小心些，稍微迟到点也没事。”

“我的车技你放心。”程以哲笑笑，从后视镜瞧着念卿，试探道，“我听说现在好点的私人声乐课，学费都蛮贵。”

念卿嗯了一声：“是，都按时薪收费。”

程以哲沉默了下，心中越发不是滋味，如今一般小康人家也未必念得起私人声乐课，念卿不过是个报馆小职员，薪水微薄，供了姐妹二人衣食还要供念乔求学，一人身兼两份工，辛苦可想而知。

“念乔是在教会女校吧？”程以哲故作不经意地问，“学校里头没有声乐课吗？”

“有是有，但念乔想考女子师范学院的音乐系，基础不够，只得多花点工夫。”念卿亦随口笑答，并未透出半分辛苦感叹。愈是轻描淡写，愈叫人听得心酸。一双姐妹，年貌相差不到几年，妹妹似朝花彩蝶，无忧无虑，姐姐却这般辛苦忍耐，年纪轻轻便承担起生活重荷……程以哲无声叹了口气，装作突然想起：“对了，我有个表姐也在学声乐，家里请了老师，不如叫念乔和她一道学，相互也好有个伴。”